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第 69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會第 1 會議室（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 129 號 B1）

參、主席：楊主任委員翠

紀錄：沈慧娥

肆、出席人員：葉副主任委員虹靈、王委員增勇、林委員佳範、陳委員雨凡、許委員雪姬、彭委員仁郁（請假）、徐委員偉群、蔡委員志偉（請假）

列席人員：略。

伍、確認第 68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洽悉，修正後上網公告。

陸、報告事項

一、還原歷史真相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轉型正義資料庫：預定於 2 月 26 日上午假臺大社科院梁國樹會議廳舉行「解碼壓迫體制－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研究成果發表會」，邀請學者專家發表 1 場專題演講及 4 篇研究報告。活動已開放各界報名，並邀請大專院校相關系所學生參與。

（二）政治檔案審定：有關中國國民黨「臺灣省黨部」文件系列檔案，刻正依諮詢會議建議之審定標準辦理審定作業中。

（三）檔案研究

1、「威權統治時期宗教團體監控之研究」委託研究案，於 2 月 20 日召開第 7 次工作會議。

2、「監控類政治檔案開放應用政策規劃之研究」委託研究案，於 2 月 23 日召開 2 月份工作會議。

（四）其他：協助校閱本會委託學者專家撰寫供保訓會作為轉型正義議題相關課程之參考教案。

決定：洽悉。

二、威權象徵處理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清除威權象徵

1、2月5日出席立法委員賴品妤國會辦公室召開「公共空間威權象徵處置說明會」。

2、2月23日出席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召開「板橋435藝文特區內公共空間之威權象徵後續處置會議」。

(二)保存不義遺址：「不義遺址保存法制研究與機關協商研議案」執行團隊於2月19日舉辦「不義遺址保存政策與教育展示」專家諮詢會議。

(三)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分別於2月5日、2月9日假臺東縣安朔國小、苗栗縣東河國小辦理「區域歷史案例及教案撰寫研習工作坊」。

(四)轉型正義教育推廣：

1、「彼時影·未來光」促轉會社會對話展一行動推廣計畫於2月5日至12日在苗栗縣苑裡掀海風二店舉辦第2場次展覽、2月19日至26日在臺中市靜宜大學舉辦第3場次展覽。

2、為提供保訓會轉型正義議題相關課程之參考教案，已邀請人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撰寫，刻正審稿中。

決定：洽悉。

三、平復司法不法組工作進度報告

(一)有關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案件之處理：已於2月3日召開第57次審查小組會議，目前審查小組初審認定黃朝洲稱其遭秘密拘禁一事，非屬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侵害公平審判原則所追訴或審判之刑事有罪判決，應予函復駁回；陳文烱所受刑事有罪判決屬依促轉條例應予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有關黃朝洲案及陳文烱案將於後討論事項說明。

(二)平復司法不法相關方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部分條文修正」及「威權統治時期國家不法行為被害者權利回復條例」兩草案之預告，已於2月12日預告期滿，現正彙整相關意見，並進行草案修正之研議。

- (三)「釐清威權統治時期壓迫體制之加害者與參與者責任社會討論計畫」勞務採購案，業於2月7日辦理「撥開迷霧：釐清威權統治時期加害者責任討論會議」高雄場次。

決定：洽悉。

四、重建社會信任組工作進度報告

- (一)「政治受難者及家屬電話關懷外展計畫」採購案，已於1月25日繳交結案報告，並完成期末審查，刻正辦理驗收作業。本案連同三據點電話關懷，總計本梯次聯繫1,390人，完成調查計479人，較前次增加37人（詳如表一）。「政治受難者及家屬電話關懷外展計畫擴充」採購案，業於2月23日完成簽約，再行委託600筆受難者電話聯繫資料予廠商，展開第2梯次電話關懷。
- (二)「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照顧支持試辦計畫」臺北、臺中、高雄三地據點相關數據(詳如表二)。總計已舉辦39場據點活動，提供167位個案居家訪視或電話關懷服務。
- (三)依修正後「威權統治時期政治受難家庭密集照顧補(捐)助試辦作業要點」規定召開第2次密集照顧計畫審查委員會，核定3案密集照顧計畫，試辦迄今共核定6案。
- (四)「政治暴力創傷助人工作者初階培訓」預計4月10日至11日於臺北、4月17日至18日於高雄，分別舉辦一場次，為各領域助人工作者簡介臺灣威權統治歷史、轉型正義工作、政治暴力創傷療癒及受難者照顧服務工作，同時儲備未來相關工作之專業人力。
- (五)本會向公視基金會所屬電視頻道申請公開播映「《明白歌》音樂說書劇場」，將於2月28日下午2點30分公視台語台播出。

表一

外展電話關懷情形一覽表

類型 地區	完成調查	持續連繫中	調查不成功(拒訪或 電話失效等因素)	已連繫總人數
臺北	101	0	174	275
臺中	46	0	54	100
高雄	70	0	103	173
其他地區	262	0	580	842
總計	479 (較前次增加 37 人)	0	911 (較前次增加 124 人)	1,390 (較前次增加 6 人)

統計時間：至 110 年 2 月 19 日(末欄比較基礎為 110 年 2 月 3 日委員會提供資料)

表二

	據點					個案服務						督導及諮詢		
	場次	參與活動		交通 接送	喘息 服務	家訪/電訪		資源連結		其他服務		督 導	團體 拜會	專家 諮詢
		人數	人次	人次	人次	人數	人次	人數	人次	人數	人次			
臺北	15	244	381	100	9	87	383	24	34	520	828	8	3	0
臺中	17	137	232	101	0	70	316	14	15	90	90	7	3	5
高雄	7	112	156	0	0	10	13	3	3	10	12	4	2	1
總計	39	493	769	201	9	167	712	41	52	620	930	19	8	6

統計時間：至 110 年 2 月 19 日

決定：洽悉。

柒、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有關審查小組初審認定黃朝洲之聲請不符合促轉條例之法定要件；陳文烱所受之刑事有罪判決屬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侵害公平審判原則所追訴或審判之刑事有罪判決，應予平復，提請討論（平復司法不法組）。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2 時 30 分整。